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证券代码：600734

公告编号：第 2020-005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16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2 日，你公司披露业绩预亏公告，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0 亿元到-21.5 亿元，主要原因为存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商誉减值。该事项对上市公司影响重大，但信息披露不充分。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的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前期，我部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发出事后审核问询函，要求公司、会计师、财务顾问对往来款项、存货、商誉的真实性、减值计提审慎性等问题进行核查，公司及相关方均回复称资产减值计提审慎。但公司本期对相关资产继续大额计提减值。请上述各方详细说明前期落实监管函件各项核查要求的程序和核查结果，明确是否需要前期回复内容进行修改。

二、公告显示，受宏观经济、行业竞争等影响，公司对应收款项、预付账款、存货计提资产减值，但是未披露具体情况和影响。请公司补充披露：（1）应收款项及预付账款及计提减值的基本情况，包括主要客户或供应商、账面余额、账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交易或往来背景、交易或往来对方是否为公司关联方、是否与公司及关联方存在其他约定或协议安排，发生坏账的内容和判断依据；（2）存货计提减值的基本情况，包括存货类别、账面余额、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关联方采购情况；（3）上述减值计提对应的应收款项、预付款项、

存货是否真实，对应的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对应的收入确认真实准确，对应的资金流出的安全性以及是否涉及利益输送；（4）减值迹象出现的具体时点，本期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前期计提不足的情形，是否存在前期业绩虚假或跨期调节利润的情形；（5）上述减值计提对应的应收款项、预付账款、存货减值计提的具体时间，是否执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是否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是否涉及信息披露违规。

三、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商誉账面价值 10.28 亿元，占净资产比重的 44.33%，主要由公司 2016 年收购深圳兴飞、中科融通、东方拓宇三家公司形成。公司在本次业绩预告中对商誉减值情况未做充分说明。请公司补充披露：

（1）逐一分项列示上述收购标的的商誉情况，包括商誉账面原值，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预计金额，历年具体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关键参数，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依据及损失确认方法；（2）上述三家公司自收购以来各期末应收款项余额、本期收回金额包括本期收回前期金额和本期收回当期金额、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情况、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余额、存货周转率及波动情况和具体原因，并结合上述情况分析对并购公司历年商誉减值迹象判断和计提的具体影响；（3）结合上述情况，说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形；（4）结合上述三家公司自收购以来的主要财务数据和关键财务指标，说明前期经营和业绩是否存在异常情况，请公司会计师、重组财务顾问对前期业绩真实性和业绩承诺实际完成情况明确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问题作专项核实并发表意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勤勉尽责，认真落实本问询函要求，于收到本问询函后 5 个交易日内对外披露回复内容，并做好 2019 年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

上述问询事项，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按时回复并及时披露。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2 日